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04 月 20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04 月 09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和微信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实际出席董事七人（其中张亮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秘书蔡红梅女士主持，与会董事审议了各项议案并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在2017年度的工作情况及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总经理编制的《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报告涉及2017年度生产经营总结与分析及2018年经营管理重点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0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公司已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年度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回报广大股东，使其与公司共享发展成果，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的持续发展，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拟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7,76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1.00 元（含税），共计发放股利 13,776,000.00 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17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董事会向2017年度股东大会提请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公司2018年度审计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雪先生、林清先生、徐曙娜女士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朱依君女士、黄建刚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2017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的披露，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不存在违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编制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徐曙娜女士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徐曙娜女士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方能生效。在此之前，徐曙娜女士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并补选曹逸倩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独立董事候选人曹逸倩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根据目前与参股公司亮啦（上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星才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艾文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间的业务合作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了 2018 年度与上述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是采购产品或服务的业务。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已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关联董事张亮先生、蔡红梅女士、章烨军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

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短期现金管理类和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管理层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同意于 2018 年 05 月 14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04 月 23 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曹逸倩 女士，1981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07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集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助理；2006 年 01 月至 2008 年 01 月，任中财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2008 年 03 月至 2016 年 04 月，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16 年 05 月至 2017 年 09 月，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高级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分所合伙人；2017 年 10 月至今，兼任任盘石软件（上海）有限公司财务顾问。

截止本公告日，曹逸倩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曹逸倩女士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证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